

# 5岁娃娃报名参加义卖

目前已有30多位市民报名

## 救助流浪猫狗 我们一起义卖

本报2月22日讯(记者 鞠平) 22日,本报的“救助流浪猫狗 我们一起义卖”大型公益活动正式招募志愿者,得到不少读者的热烈回应。22日上午,一位市民给5岁的儿子报名参加。据统计,截至目前,本报已经接到30多名市民的报名。

22日上午,市民王女士给记者打来电话,“看报纸说你们要卖报纸救小动物,有没有年龄限制?”得知没有年龄限制后,王女士很高兴地说,“那我给儿子报名,他今年5周岁,我会带孩子一起参加……”不到一个小时,王女士又给记者打来电话说,她联系了一个朋友,朋友的孩子也想参加义卖活动,她们都希望孩子能从小培养公益意识,参与社会活动。

随后,记者接到二三十位市民的电话,很多市民还询问了“天使之家”基地的情况。得知基地现在只有两间小平房,只能容纳20只流



“天使之家”基地目前简陋的房舍。鞠平 摄

浪猫狗,天气寒冷,协会的人连取暖都成问题,很多市民表示,想尽一份自己的力量帮助基地进行建设。

“可乐”告诉记者,她也接到一些热心市民的电话,因为本周六他们要建设基地,很多人表示愿意去做义工。令“可乐”觉得有点不好意思的是,现在的基地太寒酸了。“天使之家”的基地现

在位于莱山区莱山镇附近的一处小山上,是“可乐”他们租用的一间民宅。感兴趣的市民也可以去基地参观,本报会将“天使之家”基地的一些照片和情况公布在本报的新浪微博上,有兴趣的读者可以上网查看。

除了电话报名,一些网友还通过QQ向记者报名,网友玩儿对记者说,“我只

能出小小一点心意,自己快吃不上饭了……我不吃不喝,但可以帮助它们。”

本报的志愿者招募活动还在继续进行,请拿出您的爱心,走进我们的行列。报名电话:6610123、13791175122,另外读者也可通过新浪微博:齐鲁晚报·今日烟台(<http://t.sina.com.cn/1886899723>)进行报名。

## 丁字路口过马路太难了 什么时候走斑马线 都要躲避两波车流

本报2月22日讯(记者 冯荣达 实习生 王红平) 建昌南街与胜利路交叉口是一个丁字路口,由于右转车辆通行不受限制,右边无道口的直行车辆通行也不受限制,所以,行人过马路时,无论哪个方向,不管绿灯还是红灯,都要躲避两波行驶的车流,有市民感叹,在丁字路口过马路真是太难了。

22日上午,在建昌南街与胜利路丁字路口,车辆川流不息。在半个小时的时间里,沿胜利路由南向北行驶的车辆,始终可以通行;由胜利路右转进入建昌南街西行的车辆,和由建昌南街右转进入胜利路南行的车辆也一直可以通行。

在胜利路西侧,虽然对面绿灯已经亮了,但由南向北过斑马线的行人也显得小心翼翼,因为他们要穿梭跳跃在两波行驶的车辆中,分别是西面和北面来的右转车辆。同样,从两外两条斑马线过马路的行人,也要躲避两波车流。有的行人不管红绿灯,直接走上斑马线。

家住建昌南街附近的侯先生感叹,在这个丁字路口过马路是一个危险活,有的时候刚走上斑马线,背后就是直行车辆。他感觉给行人设置的红绿灯没有多大意义,因为不管红绿灯,斑马线上始终有车通过,还不如看着什么时候方便,再穿过马路。很多市民都说,在这个路口过马路很难。

在胜利路与环山路十字路口执勤的交警一大队一位交警表示,按照规定,丁字路口右边无道口的,可以直行不受限制,右转车辆通行也不受限制,这样行人过马路确实相对困难些。好一点的办法是,把丁字路口的红绿灯设置得跟十字路口一样,不过,即使在十字路口过马路,也需要躲避右转车辆。在这种情况下,一方面,行人过马路不要因为绿灯亮了,就不管不顾往前冲,同样需要注意各个方向的通行车辆,另一方面,通行车辆应以礼让行人为先,不要抢道。

## 大部分市民不会用手控红绿灯受冷落

本报2月22日讯(记者 冯荣达 实习生 王红平 平媛) 近日,记者在芝罘东路和北马路发现,马路上的手控红绿灯有些坏了不好使,有些虽然好使,但没有发挥很大作用。不少市民虽然看到“横过马路请按键”,但过马路时仍不愿去按按钮。

21日上午10点左右,记者在芝罘电路一家材料市场附近看到,路旁的手控红绿灯已经损坏。记者在此停留了半个小时左右,在过马路的15位市民中,有10位市民等车辆少时,眼睛盯着车辆开来的方向,并用手不停招呼,示意司机停车,他们好安全穿过马路。只有5位市民看到“手控红绿灯按钮”,并按了下去,但发现手控红绿灯已经损坏。

随后,记者又来到北马路汽车站附近,这里的手控红绿灯正常运转,但是记者发现,很多过马路的市民都没有按按钮的意识,同样也是用手示意过往车辆停车。记者追上那些没有按按钮的过客,为什么没有按手控红绿灯按钮呢?有的市民说,他们不知道按钮的用处,有的市民以为手控红绿灯已经坏了,还有的市民嫌手控红绿灯反应太慢,还不如趁车辆少时直接闯过去。

一位开银灰色轿车的司机说,市民用手示意他们停车,给车主行车带来不少麻烦,而且容易引发追尾事故,存在不少安全隐患。一位开黑色别克车的司机认为,行人最好还是少按这种按钮,因为如果每个人过马路都要按一次,频繁红灯,他们就没办法跑车了,而且也容易造成堵车。

烟台市交警支队设施大队的一工作人员表示,手控红绿灯和十字路口控制车辆的红绿灯是相连接的,市民按键后,信号会反应到路面上的红绿灯,红绿灯进行黄闪或是绿闪,提醒车辆减速,这个时间一般不超过10秒,随后手控红绿灯就会变绿,行人就可以安全通行。另外,手控红绿灯使用一次后,需要60秒后才能使用,不会造成交通拥挤。

延期交房近一年半,开发商的违约金已达万余元

## 玉森新城上演烟台版“楼拖拖”

文/片 本报记者 钟建军

购房者投诉>>延期交房近一年半



在楼市期房销售盛行的情况下,延期交房的问题却普遍存在。楼盘延期交房,一直让购房者很头疼,2008年,刘先生购买了福山区的一套期房之后,就遇到这样的麻烦事,开发商近一年半仍未按时交房,上演了烟台版“楼拖拖”。

刘先生购买了一套40多平方米的房子,总房款20多万元,合同上规定“开发商应该是2009年12月交房给买受人使用。”到现在,已经延期近一年半仍未按时交房。

“2008年5月,我购买了福山区玉森新城一号楼的一套期房,已经盖了三年,到现在为止,只把楼的空壳给盖出来。我曾多次

到施工现场观察楼盘建设进度,但工期就像蜗牛爬一样,进程十分缓慢。”刘先生气愤地说,他找过开发商无数次,每次开发商都推诿,一直说快要建好了。起初问什么时候交房,先是三个月三个月地推,后来就半年半年地推。

21日上午,记者来到位于福山区连福街59号的玉森新城。在现场记者看

到,一号楼整体框架已经完工,部分窗户已经安装了铝合金窗。

“2009年12月,开发商未能按时交房,应该电话通知业主,却没有通知。”刘先生说,他从没有听说别的楼盘像这样长时间不交房,最多最多也就推迟两三个月。“开发商给个明确的日期,我们也好有个盼头。像现在这样,真是遥遥无期啊!”

记者调查>>延期交房的违约金已达万余元

刘先生拿出与烟台开发区玉森综合房屋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商品房预售(销售)合同》,记者在合同上看到这样一句话:如果出卖人不能按期将房产交付买受人使用,又无法定免费理由的,出卖人应偿付买受人已付购房款的利息,利息按

合同规定的该房产交付使用日期起至实际交付使用之日止,按收款银行同期按揭贷款利率计息。

刘先生购买的商品房总房款是20多万元,按照合同规定的违约金,记者算了一下,到目前为止,开发商应付给刘先生违约金

一万多元。“赔付利息暂且不说,主要想开发商能快点交房,赶紧住上新房。”刘先生感叹,跟他一样买房的很多年轻人都在等着结婚,开发商一再延期交房,有些年轻人连婚约都在往后推延,“真是不交房,连婚都没法结!”

开发商回应>>将于6月份左右交房

记者联系到烟台开发区玉森综合房屋开发有限公司,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表示,将加快施工进度,一号楼

将于2011年6月左右交房。随后,记者电话联系了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,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

表示,将对该开发商开发的房产项目为何延期交房,做进一步调查、核实,并督促开发商加快施工进度。

律师说法>>有权解除合同并索要相关款项

遇到延期交房购房者应该怎么办?记者就此咨询了山东平和律师事务所的刘玉尊律师。

刘玉尊认为,合同约定是维权关键。根据《合同

法》规定,当一方当事人有重大违约行为时,另一方当事人有权解除合同。当开发商不能按期交房时,一般来说,购房者并不能马上解除合同,但是在合

同中,对于开发商略微迟延履行合同的约定,在宽限期过后仍不能交房,购房者有权解除合同,并要求其返还所交的预售购房款和利息,并支付违约金。



从远处看延期交房的玉森新城,楼房只建设了一半。



